

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绥滨县人民法院

2019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绥滨县人民法院概况	1
一、 部门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2
三、 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3
四、 人员构成	5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表	5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 收入决算表	7
三、 支出决算表	8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15
二、 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16
三、 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17
四、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八、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
（一）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
（二）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1
（三）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1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2
（五） 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绥滨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 1、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 2、审理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 3、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告诉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 4、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执行死刑案件。
- 5、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疑难问题，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 6、对县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县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 7、管理县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 8、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 9、承办其他应由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情况：根据单位工作实际内设机构 13 个，分别为：政治处、办公室、立案庭、刑庭、监察室、民事审判庭、行政庭、审监庭、执行局、研究室、审管办、信息中心、法警队。是一级预算单位。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2018 年，纳入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管理的单位户数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绥滨县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四、人员构成

2018 年末，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人员编制 54 人，其中： 行政单位编制 54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52 人，其中：行政单位编制 52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5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绥滨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栏 次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356.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1543.4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136.35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89.05
	9	0.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0.00
	1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11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0.00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37.84
	2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493.13	本年支出合计	47	1670.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613.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435.98
合计	25	2106.32	合计	50	2106.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绥滨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93.13	1356.78					136.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66.24	1229.89					136.35
20405	法院	1366.24	1229.89					136.35
2040501	行政运行	722.54	607.38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3.70	622.51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00	0.00					0.00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5	89.0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9.05	89.05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9.05	89.05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84	37.8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84	37.8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84	37.8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O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绥滨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 单位 补助支 出	
支出功能 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70.34	840.42	829.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43.45	713.53	829.92			
20405			法院	1543.45	713.53	829.92			
2040501			行政运行	713.53	713.53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9.92	0.00	829.92			
2040504			案件审判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0.00				

20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00	0.00	0.00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5	89.0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9.05	89.05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89.05	89.05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21005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84	37.8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84	37.8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84	37.8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绥滨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 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 预算财 政拨 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 政拨款	1	1356.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1356.78	1356.78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 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29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1224.77	1224.77		
	5		五、教育支出	31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 出	33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4	89.05	89.0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 出	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0.00		
	11		十---、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0.00		
	13		十二、父通运输支出	39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支出	4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41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43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支出	44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37.84	37.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46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7	0.00	0.0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8	0.00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49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356.78	本年支出合计	48	1351.66	1351.66		
年初财政拨款结 转和 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结余	49	5.12	5.12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 款	24	0.00	基本支出结转	50	5.12	5.1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25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合计	26	1356.78	合计	52	1356.78	1356.78		

注：本表反映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绥滨县人民法院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 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51.66	729.15	622.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24.77	602.26	622.51
20405	法院	1224.77	602.26	622.51
2040501	行政运行	602.26	602.26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2.51	0.00	622.51
2040504	案件审判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00	0.00	0.00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5	89.0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9.05	89.05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9.05	89.05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21005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84	37.8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84	37.8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84	37.8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绥滨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8.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18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4.84	30201	办公费	4.9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5.81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77.6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8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4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3.4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7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	0.00	30208	取暖费	4.57	31009	土地补偿	0.00

	金缴费							
30199	其他工 资 福利支 出	27.38	30209	物业管 理费	0.8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 家 庭的补 助	93.92	30211	差旅费	4.08	31011	地上附着 物 和青苗补 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 国 (境) 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85.86	30213	维修 (护) 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 购 置	0.00
30303	退职 (役) 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 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 助	5.59	30216	培训费	3.09	31099	其他资本 性 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 待费	0.00	304	对事业单 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2.44	30218	专用材 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 性 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 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 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 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 贴	0.00	30226	劳务费	1.72	30499	其他对企 事 业单位的 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 积金	37.84	30227	委托业 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 出	0.00
30312	提租补 贴	0.00	30228	工会经 费	7.14	30701	国内债务 付 息	0.00
30313	购房补 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11	30707	国外债务 付 息	0.00
30314	采暖补 贴	0.00	30231	公务用 车 运行维 护费	31.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 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 通费用	39.84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	0.04	30240	税金及	0.00			

	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 品和服务支 出	5.04			
人员经费合计		621.97	公用经费合计					107.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18 年度预算数						2018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8.3	0.00	0.00	58.3	0.00	0.00	70.75	0.00	0.00	0.00	70.75	0.00

公开 07 表 部门：绥滨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7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一）决算收支构成情况。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 2106.32 万元。

1.2018 年度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总收入 2106.32 万 元，其中：本年收入 1493.13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356.78 万元，其他收入 136.3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13.19 万元。

2.2018 年度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总支出 2106.32 万 元，其中：本年支出 1670.34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543.4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7.84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35.98 万元，主要是按照权责发生制结转下年使用的资金。

（二）与年初预算对比。2018 年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收支合计 2106.32 万元，与年初部门预算收支合计 1354.18 万元相比，增加了 752.14 万元。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门决算列支了上年结转资金及当年追加资金；年初部门预算不包括上年结转及当年追加资金，所以部门决算与年初部门预算相比出现差异。

（三）与上年决算对比。2018 年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收支合计 2106.32 万元，与上年部门决算收支合计 1277.49 万元相比，增加了 828.83 万元，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2018 年度在职职工工资的增长。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 1356.78 万元。是当年从省财政取得的资金。同比增加了 79.29 万元，增加了 6.2%。增加的主要原因：增加了交通补贴及一些经费足额到位。

（二）其他收入 136.35 万元。主要是补充办案经费不足。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一）公共安全支出 1543.4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工作人员、日常公用及办公办案等方面支出。同比增加了 265.96 万元，增长了 20.81%。增长的主要原因：增加了交通补贴及一些经费足额到位。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5 万元，主要用于绥滨县人民法院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同比增加了 20.47 万元，增加了 29.8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政策性增资因素导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等方面的支出。同比增加了 0 万元，增加了 0。增加的主要原因：2017 年度医疗卫生级计划生育支出未单独在决算表中体现。

（四）住房保障支出 37.84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同比增加了 11.08 万元，增加了 41.41%。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 2018 年新考录 3 名公务员；二是人员调入、晋升、工资基数增大使支出增加。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56.78 万元，同比增加了 79.29 万元，增长 6.21%。同年初预算比增加了 2.6 万元，增长 0.19%。本年支出 1351.66 万元，同比增加了 415.06 万元，增长 44.32%。同年初预算比减少了 2.52 万元，下降 0.19%。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2 万元，主要是按照权责发生制结转到下年支出的资金。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51.66 万元，同比增加了 415.06 万元，增加了 44.32%。增加的主要原因：2018 年在职职工工资的增长。同年初预算比减少了 2.52 万元，下降 0.19%。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公共安全支出 1224.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2.26 万元，主要用于绥滨县人民法院开展工作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 622.5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审判执行工作的办公办案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5 万元，主要用于绥滨县人民法院离退休

人员经费支出。全部为基本支出。

（三） 医疗服务与计划生育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等方面的支出。全部为基本支出。

（四） 住房保障支出 37.84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 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全部为基本支出。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合 计支出 729.1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支出合计 621.9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 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离退休费、抚恤金等支出，同比增加了 151 万元，增加了 32.06%。增加的主要原因：绥滨县人民法院于 2018 年上划为省直单位，人员工资有较大的增涨幅度。

（二） 公用经费支出 107.18 万元，主要是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办公费、取暖费、水电费、差旅费等支出，同比增加了 25.2 万元，增加了 30.74%，增加的主要原因：上划后，经费足额到位。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绥滨县人民法院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三公” 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 经费决算数 70.7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接待批次 0 次，公

务接待人数 0 人。比 2018 年预算 58.3 万元增加了 12.45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 38.71 万元增加了 32.0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由于车辆仅剩 10 辆，不能满足正常的办案需求，县里借用 3 台，省院拨入 3 台。

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决算数 70.7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0.7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 58.3 万元增加了 12.45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 38.71 万元增加了 32.0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由于车辆仅剩 10 辆，不能满足正常的办案需求，县里借用 3 台，省院拨入 3 台。

（二）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1.2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了 29.31 万元，下降了 35.75%。较多的主要原因：上划后，增加了交通补贴。

（三）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采购支出总额 261.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4.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96%，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48.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6.82%，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8.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22%。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均为办案用车。

（五）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 2018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和省级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工作，其中，自我评价项目 1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1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果：各类办案经费支出高度保障了法院各项审

判工 作，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个别项目存在跨年度执行情况，影响当年预算执行率，无法在本年度进行有效的绩效评价。产生该问题的主要原因是省专项办案费有些结算相对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是：一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开展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运 行监控、预算绩效自评价报告审核等工作。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一、 再审案件：再审是为纠正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错误判决、裁 定、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案件重新进行的审理。

二、 国家赔偿：国家赔偿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行使职权给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人身权或财产权造成损害，依法应给予的 赔偿。

三、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 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六、 “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 出。

七、 其他教师进修及干部继续教育支出：反映其他用于教师进修及干部继续教育方面的支出。

八、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一、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三、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四、“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十五、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旅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十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八、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反映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机关运行经费口径为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用经费金额之和。

二十、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二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反映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共财政预算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四、基本支出：反映单位所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二十五、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六、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七、预算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二十八、预算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2019 年 9 月 16 日